# 最新学习《准则》和《条例》心得体会(十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华正茂 更新时间：2024-06-29

*心中有不少心得体会时，不如来好好地做个总结，写一篇心得体会，如此可以一直更新迭代自己的想法。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得一篇好的心得体会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心得体会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学习《准则》和《条例》心得体会篇一党建领域专家学...*

心中有不少心得体会时，不如来好好地做个总结，写一篇心得体会，如此可以一直更新迭代自己的想法。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得一篇好的心得体会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心得体会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学习《准则》和《条例》心得体会篇一**

党建领域专家学者普遍认为，修订后的两大党规，把党的以来治党管党的实践成果转化为道德和纪律要求，通篇贯穿着“全面”与“从严”两个关键词，吹响了全面从严治党新的号角，意义重大，影响深远。

彰显一种坚强决心——与时俱进完善党内法规，切实解决管党治党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日前公布的今年中央第二轮“巡视清单”显示，“管党治党不严”是被巡视单位的一大共性问题——有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有的对违规违纪问题查处不及时，有的党的领导弱化，有的没有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

“一些党员和党组织党的观念淡漠，组织涣散、纪律松弛，已成为党的一大忧患。”中央党校党史教研部主任谢春涛指出，与此同时，现行一些党内监督法规制度已不能完全适应新形势下全面从严治党的需要，有必要加以修订和完善。

现行《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仅对党员领导干部提出规范，未能涵盖8700多万党员，适用对象过窄;“8个禁止”“52个不准”均为负面清单，缺少正面倡导;一些内容与“廉洁”主题没有直接关联，主题不够突出。

而现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则存在着纪法不分的突出问题，许多条款与刑法等国家法律规定重复。“这实际上是降低了对党员的要求，无法体现党的先进性，导致了‘要么好同志，要么阶下囚’的现象。”谢春涛说。

为把党规党纪的权威性、严肃性真正在全党树立起来，中央自去年下半年着手对上述两部关联度较高的党内法规先行修订。今年10月12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准则和条例。

“党的以来全面从严治党的态度在此次修订中得到充分体现。两个法规回答了‘全面，覆盖到何种程度’‘从严，严格到什么份上’等问题，彰显了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决心，释放了越往后执纪越严的信号。”谢春涛说。

树立一条道德高线——修订后的准则成为党执政以来第一部坚持正面倡导、面向全体党员的党内廉洁自律规范

专家普遍认为，这次对准则的修订“动作很大”，无论法规的名称还是内容都有较大变化，形成了党执政以来第一部坚持正面倡导、面向全体党员的党内廉洁自律规范，也向全体党员发出了道德宣示，对全国人民作出了庄严承诺。

《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经修订更名为《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

“从‘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到‘中国共产党’，从‘廉洁从政’到‘廉洁自律’，都体现了‘全面’二字。”中国社科院中国廉政研究中心副秘书长高波指出，新准则将适用范围扩大到全体党员;其中，对党员领导干部的自律规范，不再限于“廉洁从政”，而是扩展到“廉洁用权”“廉洁修身”“廉洁齐家”等方面。

准则修订过程中，突出重点、删繁就简，坚持正面倡导、重在立德向善，将“8个禁止”“52个不准”等负面清单内容移入同步修订的纪律处分条例，使现行的18条、3600余字的准则，浓缩成8条、309字的自律标准。

针对全体党员，准则围绕如何正确对待和处理“公与私”“廉与腐”“俭与奢”“苦与乐”的关系，提出“四个坚持”;针对党员领导干部，准则围绕“廉洁”二字，从公仆本色、行使权力、品行操守、良好家风等四个方面，提出更高要求。

“条款、字数少了，但微言大义，紧扣‘廉洁’主题，重申党的理想信念宗旨、优良传统作风，展现了共产党人的高尚道德追求，很有‘经典感’。”高波认为，这是一条既面向全体党员，又突出关键少数，看得见、摸得着、易懂易记易执行的高线。

厘清一份负面清单——删除70余条与国法重复内容，增加“拉帮结派”等违纪条款，条例修订充分体现纪法分开、纪在法前、纪严于法

10月16日，中央在相关案件通报中使用的一些新提法尤为引人注目：周本顺“不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杨栋梁“进行非组织政治活动”，潘逸阳“不如实向组织说明问题”，余远辉“隐瞒不报个人有关事项”。

这些“纪言纪语”充分体现了党的以来全面从严治党的实践成果，而这些成果又转化为纪律要求，纳入到了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

以问题为导向，新修订的条例增加了拉帮结派、对抗组织审查、搞无原则一团和气，非组织活动、不如实向组织说明问题、不执行请示报告制度、不如实报告个人有关事项，权权交易、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为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谋利，侵害群众利益、漠视群众诉求、强迫命令、办事不公、侵害群众民主权利，党组织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力、工作失职，生活奢靡、违背社会公序良俗等违纪条款。

条例的修订，除上述“一增”外，还有“一减”“一整合”。

“一减”即删除了原条例中70余条与法律法规重复的规定，代之以党组织和党员必须“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党组织和党员“违反国家法律法规”“都必须受到追究”等专门规定，以实现党纪与国法的既相互分开又有效衔接。

谢春涛认为，纪在法前、纪严于法将使党员在突破法律“底线”前先触碰到党纪“底线”，跌倒后就不会摔大跟头，本质上体现了对广大党员的爱护。

“一整合”即将现行条例规定的10类违纪行为整合修订为6类，分为对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行为的处分。

“现行规定界限模糊，中间难免留下缝隙，弹性较大。这次把纪律具体化、细分化，相当于‘勾缝’，覆盖面更大，覆盖得更严实，让党员有了更明确的遵循。”中央党校党建教研部教授戴焰军认为，这些变化无不体现了一个“严”字。

传递一个明确信号——党内法规不是“橡皮泥”“稻草人”，要严格按照准则和条例办事，把党规党纪刻印在全体党员心上

立德向善，立规惩恶，准则和条例的出台，进一步扎紧了管党治党的“笼子”，下一步关键是要落到实处。

中央政治局会议在审议通过两项法规时明确提出，各级党委要担当和落实好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各级纪委要全面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领导干部要发挥表率作用，带头维护党规党纪的严肃性和权威性，保证把纪律和各项党内法规执行到位。

高波认为，贯彻落实好准则和条例，关键要做到“学、思、践、悟”四个字。“学”就是既学习法规文本，又领会其中深意;“思”就是将现阶段工作实际与两大法规 “对表”，明确下一步的工作思路;“践”就是要在实际工作中严格按照准则和条例办事;“悟”就是在“学、思、践”中形成共识，并用来进一步指导实践。

“两项法规的修订，坚持以党章为遵循，是党章关于廉洁自律与纪律要求的具体化。”谢春涛认为，应以学习贯彻落实两项法规为契机，唤醒广大党员的党章党规党纪意识，树立起党章的权威，把党规党纪刻印在心上。

国家行政学院教授杨伟东指出，准则和条例作为党内法规，都是“带电的高压线”，绝不能成为“橡皮泥”“稻草人”，执行起来不能搞特殊、不能有例外，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要发挥表率作用，敢于担当、敢于较真、敢于斗争。

条例规定，各省、区、市党委可根据本条例，结合各自工作的实际情况，制定单项实施规定。专家们建议，应加快配套制度建设，着手修订完善其他党内法规，探索建立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有效机制。

**学习《准则》和《条例》心得体会篇二**

最近一段时间，通过认真阅读、学习、理解、领会《廉洁自律准则》，深深地知道，党员干部要廉洁自律，是我们党历来坚守的铮铮誓言，而且早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毛泽东同志高瞻远瞩地提出了全党同志必须做好“两个务必”的著名论述，即“务必使同志们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的作风，务必使同志们保持艰苦朴素的作风。”目前，在深入贯彻精神，全面实现中国梦的新形势下，号召全党，特别是领导干部要时刻保证党风廉洁自律的工作作风，加强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促进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深入开展反腐斗争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通过这一段的学习，我有以下体会，不当之处，请领导批评指正。

第一，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践行廉洁自律，践行“三严三实”

当下，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改革发展稳定任务艰巨繁重，反腐败斗争面临严峻复杂形势。面对新阶段新形势新任务，我们更要以此为准绳，严以律己，廉洁自律，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从严治党，反对腐败，是加强党的建设的重要手段。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根本任务是要全面端正党风，把党建设成为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党，从而使人民的利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一些腐败现象逐渐侵入我们党内，侵蚀着党的的肌体，腐蚀着一些党员干部。能不能通过抓党风廉政建设，反对腐败，端正党风，解决党内的腐败现象，关系到党组织能不能得到纯洁，关系到党的生死存亡。无论什么形式的腐败现象，什么性质的腐败行为，其本质上者是侵害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都是阻碍、破坏生产力的发展，都是与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背道而驰，也都是违背“三严三实”要求的。而腐败行为得不到惩处，腐败现象不能消除，践行“三严三实”，实现中国梦的重要思想就将成为一句空话。因此，必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促进党员干部廉洁自律，纯洁我们党的队伍，使我们的党得到人民的拥护和支持。回顾我们党的历史，甚至我们国家的发展史，不难看到，只要党风正，政风正，党的组织纯洁，党员干部能廉洁奉公，廉洁为民，能真正践行“三严三实”，党就会前进，就会发展，人民群众就会拥护和支持，党领导的事业就会不断从一个胜利走向另一个胜利。反之，如果党风不正，党的组织、党员以权谋私，侵害人民利益，人民群众就会反对，党就会脱离群众，失去群众，就会遭受挫折。所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就是要严肃党的纪律，端正党风，使广大党员干部能立党为公，勤政为民，认真自觉践行“三严三实”。在这样的认识下，我总是要求自己，无论时下社会风气多么复杂，自己坚决做到廉洁、清白，在一些比如职称评审等关键时刻、敏感时刻，自己总能坚决顶住一切压力、一切方式，坚决拒绝一切那些行为，使自己永远保持“一身正气”的美好声誉。

第二，严于律己，身体力行，率先垂范，起模范带头作用

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中，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是决定的因素。作为领导干部，我认为应该在四个方面做出表率。一是在学习理论、坚定共产主义理想信念上作表率。理想信念是灵魂，是动力、是方向。理想的动摇是最危险的动摇，信念的滑坡是最危险的滑坡。作为教师，我们一定要坚定信念不动摇，为党和国家的教育事业奋斗不止，贡献自己的所有了力量，在所不辞。二是在增强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和自觉性上作表率。当下，多种思想、思潮混杂，多元的价值追求混乱了一些人的价值观，苦乐观、人生观、幸福观。我们作为人民教师，一定要在任何场合，无论是教师课堂，还是校园课外，都要以身作则，时时刻刻，事事处处传递正能量，宣传党的各想路线方针政策。三是在加强学习，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教学水平上做表率。学校是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传播的最好场所，我们作为教师，必须时刻响应党的号召，传递党的声音，充分利用好这一阵地，把我们的学生教育成为国家，为党贡献自己所有力量的接班人，让我们的事业不断发展下去，让我们的国家不断富强起来。四是在坚持从严治党，增强拒腐防变的能力上作表率。作为领导干部，就要襟怀坦白，光明磊落，一身正气。就要严于律己，身体力行，率先垂范，起好模范带头作用。通过自己的模范行动，做到一级抓一级，一级带一级，事事有痕迹，处处有成效。要时刻把学生的利益放在心上，要时刻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做到自重、自省、自警、自励，堂堂正正做人，勤勤恳恳工作，清清白白做官，干干净净做人，只有这样，任何时候、任何条件下，都能安得下心，守得住身，静得了神，睡的安稳。因为我们新闻与传播学院培养的人将来是媒体人，就目前媒体乱象，动辄以曝光要挟官员和富商，动辄以有偿新闻捞取好处，我时时刻刻经常提醒、教育、要求学生“手莫伸，伸手必被捉”，我也经常提醒自己，管好自己，也管好家人，管好部属，做到慎独、慎欲、慎权、慎微，增强拒腐防变的能力。

第三，提高自身各项素质，无愧于人民教师这一光荣称号

我认为，学校一直以来是一块净土，是一块神圣的地方，我们身居净土，所教学生那么虔诚地来学习，有着纯洁单纯的知识渴求。我们身处神圣，所面对的学生那么恭敬于你的修养、学识。我怎么能愧对学生心中的纯洁、单纯和恭敬呢?所以，党和国家开展廉洁自律活动，是多么好的举措呀，我要以此为契机，抓好自身建设，在思想上，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树立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发扬艰苦奋斗、爱岗敬业、踏实工作的精神。在作风建设上，求真务实，开拓进取，关心学生疾苦，积极为学生排忧解难。在组织建设上，积极做好各项工作，围绕教学中心工作，调动广大教师的积极性和主动性，配合学院班子做好各项工作。同时结合工作实际，继续执行廉洁自律的各项制度，按照中央、省、学校党委有关廉洁自律的规定，定期进行自我检查对照，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防微杜渐。

以上这些，是我学习《廉洁自律准则》的一些体会，也是对自己的要求，不当之处，不到之处，敬请领导和同志们批评指正。

**学习《准则》和《条例》心得体会篇三**

省院通过视频形式举办“海西法官讲坛”，邀请中央党校戴焰军教授作关于《准则》《条例》专题辅导，戴焰军教授的讲座深入浅出，通过聆听讲座使我受益匪浅，现将学习《准则》和《条例》的心得体会作如下陈述：

新修订的《准则》《条例》全面贯彻党的和xx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是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的重要成果，是严明党的纪律、强化党内监督的重要遵循。学习贯彻《准则》《条例》对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准则》《条例》既开列了“正面清单”，又开列了“负责清单”，较之以往有了更强的思想引导性和可操作性，更加有利于促使党员干部由“不敢腐”向“不能腐”“不想腐”转变。

《准则》和《条例》体现了纪律和规矩的刚性约束。党的以来，以同志为的党中央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着重强调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着力解决管党治党失之于宽、失之于松、失之于软的问题。两部党内法规，突出党纪特色，坚持问题导向，体现了纪在法前、纪严于法，抓早抓小、防微杜渐的理念，克服了过去相关党内法规纪法不分的缺陷，点亮了党员和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航标灯”，拉起了党组织和党员修身用权的“警戒线”。

《准则》和《条例》坚持了依规治党和以德治党的有机统一。道德是内在的规范，纪律是外在的约束。两部党内法规，坚持依规治党和以德治党相统一，坚持高标准与守底线相结合，坚持自律与他律相补充，既为党员和党员领导干部树立了一个看得见、够得着的道德高线，又为党组织和党员划定了若干具体化、细分化的纪律底线，体现出党中央全面从严治党的系统谋划和严格依规治党的整体设计，在实践中必将发挥出组合功能和综合作用。

坚守高线，守住底线

一是知义。不但要原原本本学《准则》与《条例》，熟知要义，更要形成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把标准树起来，把纪律严起来、把规矩立起来，做到心中有敬畏，头上有戒尺，筑牢“司法为民”“防火墙”。

二是知行。《准则》是目标、是方向，我们重在领会其实质;《条例》是基石、是起点，我们必须逐条掌握内容，做到行有所止。在“三大建设”过程中，各项行为举措都要在纪律边界内运行，自觉接受人民群众的监督。

三是知责。以《准则》与《条例》为标尺，紧密结合“三严三实”教育、查处群众身边的“四风”和腐败问题专项行动，积极支持纪检监察机关履职尽责，将批评教育、组织处理、纪律审查、司法处理有效结合，不回避、不袒护，做到抓早抓小，快处快结，保持了强大的震慑力，切实把纪律严起来、立起来。

作为一名党员及法院干警，要践行好《准则》和《条例》，除了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外，还必须不断加强自身的党性修养，做到“不为名利失心、不为权欲熏心、不为排场傲心”。关键要做到以下四点：

1、要端正做人。我们党讲一个党性，老百姓讲一个良心。能不能凭良心说话、按党性办事，是检验一个党员干部品行好坏的重要标准。作为一名法院干警，只有把“人”做得端端正正，做事才可能有正确的动机，才能使他人信服，清清白白做人，踏踏实实做事。

2、要严谨做人。严谨是每名法院干警应具品质，体现在工作作风上，是务实、高效、追求完美的一种表现;体现在生活作风上，是洁身、克欲、维系自我的一种手段。无论手中握有多大的权力，都要把“严谨”二字时刻悬于脑际，慎言、慎行、慎独、慎思。

3、要忠诚做人。作为一名党员，要始终牢记入党誓词，永远忠于党、忠于人民，任何场合都要讲政治;作为一名干部，要忠于自己的工作职守和道德。真诚对待自己的工作对象、工作同事、亲人朋友，做到坦坦荡荡做人。

4、要守纪做人。要做到守纪，必须处理好三种关系：

一是处理好工作与生活的关系。作为一名法院干警，尤其要注意自己的言行举止。一定要正确区分工作与生活之间的界限，切不可相互混淆，甚至是相互渗透。要管住自己的脑，不该想的不要想;管住自己的嘴，不该吃的不要吃;管住自己的手，不该拿的不要拿;管住自己的脚，不该去的地方不要去，努力做到洁身自好。

二是处理好感情与原则的关系。人非草木，孰能无情。作为一名党员干部，不可能生活在真空的社会里，要正确处理好对亲人、朋友等的感情，正确对待涉及他们的合法利益问题，不能只讲亲情、友情，而忘了原则、法纪。在处理感情与原则的关系时，必须把握好一个“度”。原则是做人做事最基本的规矩，任何人和事都不能凌驾于原则之上，用人情代替原则，或是用权术改变原则，势必会酿成大错，只有坚持原则，即便是复杂的矛盾都会迎刃而解。

三是处理好权力与责任的关系。权力越大，肩负的责任就越重，应尽的义务就越多。面对复杂的社会环境和各种诱惑，作为一名组工干部，要正确对待手中的权力、正确行使手中的权力，绝不能把权力单纯看成是个人努力的结果，甚至看成私有财产。只有心中常怀公心、敬畏之心，才能正确处理好权与责的关系，才能使守纪律、讲规矩成为自觉行动，才能面对诱惑不迷失自我，真正把握好自己的方向。

作为一名共产党员要时刻在政治上保持意志坚定和行动上高度自觉，深入践行“三严三实”，始终做到自警自律，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要带头严格遵守《准则》和《条例》，时时处处事事高标准、严要求，自觉接受监督，坚决守住底线。特别是要按照《准则》和《条例》明确的八个方面要求、六个方面纪律，从点点滴滴做起，从小事小节做起，把住欲望关。净化朋友圈，管好身边人，涵养高品位，真正使党纪党规内化于心、力践于行。

**学习《准则》和《条例》心得体会篇四**

随着新时期党的建设特别是反腐倡廉建设的不断深入，为适应新形势的需要，中央对1997年3月制定的《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进行了修订，并于今年1月18日正式发布。这是党的建设特别是反腐倡廉建设科学化、规范化的重要标志，是促进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的重要举措，是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的重要保证。为了深入贯彻执行《廉政准则》，在玉溪市地税系统掀起了学习《廉政准则》的热潮。通过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其精神实质，自己从思想上得到了升华，收获很大。下面，我就结合地税的部门实际谈谈我个人学习《廉政准则》的几点体会。

一、正确认识贯彻实施《廉政准则》的重大意义

我们党历来高度重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改革开放30多年来，经过几代中央领导集体的不懈努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为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顺利推进提供了重要保证。但是，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在复杂多变的国际局势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任务之下，一些部门一些行业腐败现象屡禁不止，一些党员干部腐败行为屡屡发生，特别是一些中高级领导干部违法违纪犯罪令人触目惊心，严重影响了党的执政形象、干部队伍的形象，严重削弱了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严重损害了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动摇了党的群众基础。据中纪委公布的数据显示，20xx年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接受信访举报131.8万件(次)，初步核实违纪线索14万件，立案11.5万件，结案10.2万件，处分10.7万人。通过查办案件，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44.4亿元。

上述这些数字，一方面说明了我们党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也充分彰显了我们党反对腐败的坚强决心，切实增强了人民群众对党和政府的信任。但从另一方面看，这么多的违纪违法案件和消极腐败现象易发多发，表明了现有的反腐倡廉制度还不健全，还存在不少漏洞和缺陷。一是一些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还存在制度空白，有些问题存在已久，但解决问题的制度没有及时建立，跟不上形势发展需要;二是一些制度缺乏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过于原则宽泛，缺少具体实施措施;三是一些制度缺乏系统性和配套性，不能有效发挥作用;四是不少制度没有得到很好执行，存在着重制定、轻执行现象。

正因为如此，中央在1997年3月颁布的《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试行)》基础之上，总结实践经验，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修订形成了《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成就了又一部高质量、高层次的党内反腐倡廉法规。与试行了20xx年的《廉政准则(试行)》相比较，去掉“试行”二字过后的《廉政准则》，从14条增加到了18条，由“30不准”增加到“52不准”，不仅内容和篇幅大大增加，而且新的《廉政准则》显得的更细致，涵盖面更广，将党员干部的工作、生活以及涉及廉政的各个方面几乎纳入规范范畴，以更加完善、规范的要求，适应了新的形势需要。

二、结合地税部门实际，贯彻实施《廉政准则》

地税部门作为重要的执法单位，直接面对广大纳税人，联系各行各业，服务千家万户，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的好坏，直接关系到党和政府的形象。近年来，全市地税系统始终坚持把促进各级领导干部廉洁从政作为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内容，紧密结合地税工作实际，加强教育，健全制度，强化监督，提高了各级领导干部的廉洁从政意识。但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当前少数领导干部的廉洁意识不强，主动防范风险意识还不够，尤其近两年地税系统发生的违纪违法案件发案主体都是县局局长，系统内在党风廉政建设方面也还存在这样那样的问题。贯彻实施《廉政准则》,有利于强化地税部门领导干部廉洁从政的意识,有利于进一步解决地税部门各级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方面的突出问题,有利于广大地税干部规范运用“两权”的意识和行为，对于保证地税部门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形成用制度规范从政行为、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的有效机制,进一步提高地税系统管党治党水平具有重要的促进作用。为此，要将《廉政准则》的各项要求贯彻落实到位，我认为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

(一)强化教育，构筑“防火墙”。地税部门要自觉把学习宣传《廉政准则》同党性党风党纪教育结合起来，同干部管理、机关作风建设结合起来，同业务工作结合起来，切实增强宣传教育实效。要以宗旨教育、理想信念教育为基础，以作风教育和廉政勤政教育为重点，以廉政勤政先进典型为榜样，以违纪违法案例为反面教材，将反腐倡廉教育贯穿于党员干部培养、选拔、管理、使用的全过程。要把《廉政准则》纳入各级党组中心组学习计划，作为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通过形式多样、扎实有效的教育，使党员领导干部加深对党员行为规范和禁止性要求的认识理解，准确掌握《廉政准则》中8个方面“禁止”、52个“不准”的具体规定，明确不能为、不可为的界限范围，从而树立起正确的世界观、权力观、事业观，筑牢廉洁从政、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真正把学习教育成果转化为推动廉政建设的强大动力。

(二)完善制度，牢固“高压线”。《廉政准则》是规范党员领导干部从政行为的重要基础性党内法规，对于保证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形成用制度规范从政行为、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的有效机制具有重要的促进作用。我们要把健全《廉政准则》的配套制度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落实惩防体系工作规划有机结合起来，围绕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重要岗位，大力推进制度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于教育、监督、预防、惩治等各个环节，为抓好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工作提供制度保障。

(三)内外共建，缜密“监督网”。《廉政准则》所规定的八个方面的禁止和52条不准在贯彻执行过程中，还必须打造缜密的、多层次的监督网络，必须提高内外人员参与度。一是扩宽监督渠道。对外编制廉政\"监督网\"，充分发挥网络的优越性，强化社会监督，打开权力监督新局面;继续在各界聘请廉政特邀监察员，加大地税纪检监察工作监督力度;发放民主评议调查问卷，向社会公布行风廉政监督举报电话。多管齐下，把权力运行放置于各方关注下，让腐败行为无处遁迹。二是加强重点监督。围绕领导班子、部门负责人及人、财、物等关键岗位和重点环节进行不间断的检查，加大预防力度。三是积极探索新监督机制。要积极探索对干部八小时以外“社交圈”、“生活圈”的监督机制，积极开展自查、互查活动，及时纠正各种道德上的各种偏差，将贪念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解决在萌牙状态，要及时提醒、督促整改，切实做到关口前移，预防在先。

三、严于律己，做带头遵守《廉政准则》的模范

历数一个时期以来因贪腐落马的官员，不论级别高低，不论数额多少，他们最终走上违法犯罪的不归路，无不是世界观扭曲、人生观错位、价值观异化带来的恶果。因此，贯彻执行《廉政准则》，我首先要用心学、真心学，并把它溶化在自己的一言一行、一举一动之中。自我对照自己的所作所为，有没有与“52个不准”不相符合的地方，有没有偏离“52个不准”的苗头;在自己的履职过程中，在自己的生活中，是不是把“52个不准”当成自己的人生信条。作为一名地税干部，我要珍惜党和人民的培养、信任，珍惜为党工作、为人民服务的机会，不论在八小时之内，还是八小时之外，不论在工作圈，还是生活圈、社交圈，都要自觉遵守党的纪律和国家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党内监督各项制度，以《廉政准则》为镜子，时刻对照、检点自己的工作行为，严格要求自己，带头廉洁自律，稳得住心神，管得住手脚，抗得住诱惑，耐得住寂寞，经得住考验，时刻记住法律与纪律的“高压线”，把握公与私的“警戒线”，以平和之心对“名”，以淡泊之心对“位”，以知足之心对“利”，以敬畏之心对“权”，自觉做到条件变了艰苦奋斗的作风不丢，环境变了吃苦耐劳的精神不减，时代变了甘于奉献的传统不变，成为遵纪守法的模范。

**学习《准则》和《条例》心得体会篇五**

最近一段时间，通过认真阅读、学习、理解、领会《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深深地知道，党员干部要廉洁自律，是我们党历来坚守的铮铮誓言，而且早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毛泽东同志高瞻远瞩地提出了全党同志必须做好“两个务必”的著名论述，即“务必使同志们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的作风，务必使同志们保持艰苦朴素的作风。”目前，在深入贯彻精神，全面实现中国梦的新形势下，号召全党，特别是领导干部要时刻保证党风廉洁自律的工作作风，加强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促进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深入开展反腐斗争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通过这一段的学习，我有以下体会，不当之处，请领导批评指正。

第一，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践行廉洁自律，践行“三严三实”

当下，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改革发展稳定任务艰巨繁重，反腐败斗争面临严峻复杂形势。面对新阶段新形势新任务，我们更要以此为准绳，严以律己，廉洁自律，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从严治党，反对腐败，是加强党的建设的重要手段。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根本任务是要全面端正党风，把党建设成为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党，从而使人民的利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一些腐败现象逐渐侵入我们党内，侵蚀着党的的肌体，腐蚀着一些党员干部。能不能通过抓党风廉政建设，反对腐败，端正党风，解决党内的腐败现象，关系到党组织能不能得到纯洁，关系到党的生死存亡。无论什么形式的腐败现象，什么性质的腐败行为，其本质上者是侵害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都是阻碍、破坏生产力的发展，都是与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背道而驰，也都是违背“三严三实”要求的。而腐败行为得不到惩处，腐败现象不能消除，践行“三严三实”，实现中国梦的重要思想就将成为一句空话。因此，必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促进党员干部廉洁自律，纯洁我们党的队伍，使我们的党得到人民的拥护和支持。回顾我们党的历史，甚至我们国家的发展史，不难看到，只要党风正，政风正，党的组织纯洁，党员干部能廉洁奉公，廉洁为民，能真正践行“三严三实”，党就会前进，就会发展，人民群众就会拥护和支持，党领导的事业就会不断从一个胜利走向另一个胜利。反之，如果党风不正，党的组织、党员以权谋私，侵害人民利益，人民群众就会反对，党就会脱离群众，失去群众，就会遭受挫折。所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就是要严肃党的纪律，端正党风，使广大党员干部能立党为公，勤政为民，认真自觉践行“三严三实”。在这样的认识下，我总是要求自己，无论时下社会风气多么复杂，自己坚决做到廉洁、清白，在一些比如职称评审等关键时刻、敏感时刻，自己总能坚决顶住一切压力、一切方式，坚决拒绝一切那些行为，使自己永远保持“一身正气”的美好声誉。

第二，严于律己，身体力行，率先垂范，起模范带头作用

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中，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是决定的因素。作为领导干部，我认为应该在四个方面做出表率。一是在学习理论、坚定共产主义理想信念上作表率。理想信念是灵魂，是动力、是方向。理想的动摇是最危险的动摇，信念的滑坡是最危险的滑坡。作为教师，我们一定要坚定信念不动摇，为党和国家的教育事业奋斗不止，贡献自己的所有了力量，在所不辞。二是在增强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和自觉性上作表率。当下，多种思想、思潮混杂，多元的价值追求混乱了一些人的价值观，苦乐观、人生观、幸福观。我们作为人民教师，一定要在任何场合，无论是教师课堂，还是校园课外，都要以身作则，时时刻刻，事事处处传递正能量，宣传党的各想路线方针政策。三是在加强学习，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教学水平上做表率。学校是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传播的最好场所，我们作为教师，必须时刻响应党的号召，传递党的声音，充分利用好这一阵地，把我们的学生教育成为国家，为党贡献自己所有力量的接班人，让我们的事业不断发展下去，让我们的国家不断富强起来。四是在坚持从严治党，增强拒腐防变的能力上作表率。作为领导干部，就要襟怀坦白，光明磊落，一身正气。就要严于律己，身体力行，率先垂范，起好模范带头作用。通过自己的模范行动，做到一级抓一级，一级带一级，事事有痕迹，处处有成效。要时刻把学生的利益放在心上，要时刻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做到自重、自省、自警、自励，堂堂正正做人，勤勤恳恳工作，清清白白做官，干干净净做人，只有这样，任何时候、任何条件下，都能安得下心，守得住身，静得了神，睡的安稳。因为我们新闻与传播学院培养的人将来是媒体人，就目前媒体乱象，动辄以曝光要挟官员和富商，动辄以有偿新闻捞取好处，我时时刻刻经常提醒、教育、要求学生“手莫伸，伸手必被捉”，我也经常提醒自己，管好自己，也管好家人，管好部属，做到慎独、慎欲、慎权、慎微，增强拒腐防变的能力。

第三，提高自身各项素质，无愧于人民教师这一光荣称号

我认为，学校一直以来是一块净土，是一块神圣的地方，我们身居净土，所教学生那么虔诚地来学习，有着纯洁单纯的知识渴求。我们身处神圣，所面对的学生那么恭敬于你的修养、学识。我怎么能愧对学生心中的纯洁、单纯和恭敬呢?所以，党和国家开展廉洁自律活动，是多么好的举措呀，我要以此为契机，抓好自身建设，在思想上，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树立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发扬艰苦奋斗、爱岗敬业、踏实工作的精神。在作风建设上，求真务实，开拓进取，关心学生疾苦，积极为学生排忧解难。在组织建设上，积极做好各项工作，围绕教学中心工作，调动广大教师的积极性和主动性，配合学院班子做好各项工作。同时结合工作实际，继续执行廉洁自律的各项制度，按照中央、省、学校党委有关廉洁自律的规定，定期进行自我检查对照，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防微杜渐。

通过学习，身为教育者、身为党员的我，可以更好地把廉洁精神带进课堂，同时也让我们更加深刻体会到了“廉洁从教”的真正意义。所以，我们要以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严格约束自己，在工作中做到廉洁从教，保持廉洁自律，坚持高尚情操，抵制不良风气，保持教育公正。

以上这些，是我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的一些体会，也是对自己的要求，不当之处，不到之处，敬请领导和同志们批评指正。

**学习《准则》和《条例》心得体会篇六**

最近一段时间，通过认真阅读、学习、理解、领会《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深深地知道，党员干部要廉洁自律，是我们党历来坚守的铮铮誓言，而且早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毛泽东同志高瞻远瞩地提出了全党同志必须做好“两个务必”的著名论述，即“务必使同志们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的作风，务必使同志们保持艰苦朴素的作风。”目前，在深入贯彻精神，全面实现中国梦的新形势下，号召全党，特别是领导干部要时刻保证党风廉洁自律的工作作风，加强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促进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深入开展反腐斗争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通过这一段的学习，我有以下体会，不当之处，请领导批评指正。

第一，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践行廉洁自律，践行“三严三实”

当下，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改革发展稳定任务艰巨繁重，反腐败斗争面临严峻复杂形势。面对新阶段新形势新任务，我们更要以此为准绳，严以律己，廉洁自律，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从严治党，反对腐败，是加强党的建设的重要手段。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根本任务是要全面端正党风，把党建设成为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党，从而使人民的利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一些腐败现象逐渐侵入我们党内，侵蚀着党的的肌体，腐蚀着一些党员干部。能不能通过抓党风廉政建设，反对腐败，端正党风，解决党内的腐败现象，关系到党组织能不能得到纯洁，关系到党的生死存亡。无论什么形式的腐败现象，什么性质的腐败行为，其本质上者是侵害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都是阻碍、破坏生产力的发展，都是与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背道而驰，也都是违背“三严三实”要求的。而腐败行为得不到惩处，腐败现象不能消除，践行“三严三实”，实现中国梦的重要思想就将成为一句空话。因此，必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促进党员干部廉洁自律，纯洁我们党的队伍，使我们的党得到人民的拥护和支持。回顾我们党的历史，甚至我们国家的发展史，不难看到，只要党风正，政风正，党的组织纯洁，党员干部能廉洁奉公，廉洁为民，能真正践行“三严三实”，党就会前进，就会发展，人民群众就会拥护和支持，党领导的事业就会不断从一个胜利走向另一个胜利。反之，如果党风不正，党的组织、党员以权谋私，侵害人民利益，人民群众就会反对，党就会脱离群众，失去群众，就会遭受挫折。所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就是要严肃党的纪律，端正党风，使广大党员干部能立党为公，勤政为民，认真自觉践行“三严三实”。在这样的认识下，我总是要求自己，无论时下社会风气多么复杂，自己坚决做到廉洁、清白，在一些比如职称评审等关键时刻、敏感时刻，自己总能坚决顶住一切压力、一切方式，坚决拒绝一切那些行为，使自己永远保持“一身正气”的美好声誉。

第二，严于律己，身体力行，率先垂范，起模范带头作用

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中，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是决定的因素。作为领导干部，我认为应该在四个方面做出表率。一是在学习理论、坚定共产主义理想信念上作表率。理想信念是灵魂，是动力、是方向。理想的动摇是最危险的动摇，信念的滑坡是最危险的滑坡。作为教师，我们一定要坚定信念不动摇，为党和国家的教育事业奋斗不止，贡献自己的所有了力量，在所不辞。二是在增强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和自觉性上作表率。当下，多种思想、思潮混杂，多元的价值追求混乱了一些人的价值观，苦乐观、人生观、幸福观。我们作为人民教师，一定要在任何场合，无论是教师课堂，还是校园课外，都要以身作则，时时刻刻，事事处处传递正能量，宣传党的各想路线方针政策。三是在加强学习，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教学水平上做表率。学校是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传播的最好场所，我们作为教师，必须时刻响应党的号召，传递党的声音，充分利用好这一阵地，把我们的学生教育成为国家，为党贡献自己所有力量的接班人，让我们的事业不断发展下去，让我们的国家不断富强起来。四是在坚持从严治党，增强拒腐防变的能力上作表率。作为领导干部，就要襟怀坦白，光明磊落，一身正气。就要严于律己，身体力行，率先垂范，起好模范带头作用。通过自己的模范行动，做到一级抓一级，一级带一级，事事有痕迹，处处有成效。要时刻把学生的利益放在心上，要时刻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做到自重、自省、自警、自励，堂堂正正做人，勤勤恳恳工作，清清白白做官，干干净净做人，只有这样，任何时候、任何条件下，都能安得下心，守得住身，静得了神，睡的安稳。因为我们新闻与传播学院培养的人将来是媒体人，就目前媒体乱象，动辄以曝光要挟官员和富商，动辄以有偿新闻捞取好处，我时时刻刻经常提醒、教育、要求学生“手莫伸，伸手必被捉”，我也经常提醒自己，管好自己，也管好家人，管好部属，做到慎独、慎欲、慎权、慎微，增强拒腐防变的能力。

第三，提高自身各项素质，无愧于人民教师这一光荣称号

我认为，学校一直以来是一块净土，是一块神圣的地方，我们身居净土，所教学生那么虔诚地来学习，有着纯洁单纯的知识渴求。我们身处神圣，所面对的学生那么恭敬于你的修养、学识。我怎么能愧对学生心中的纯洁、单纯和恭敬呢?所以，党和国家开展廉洁自律活动，是多么好的举措呀，我要以此为契机，抓好自身建设，在思想上，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树立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发扬艰苦奋斗、爱岗敬业、踏实工作的精神。在作风建设上，求真务实，开拓进取，关心学生疾苦，积极为学生排忧解难。在组织建设上，积极做好各项工作，围绕教学中心工作，调动广大教师的积极性和主动性，配合学院班子做好各项工作。同时结合工作实际，继续执行廉洁自律的各项制度，按照中央、省、学校党委有关廉洁自律的规定，定期进行自我检查对照，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防微杜渐。

以上这些，是我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的一些体会，也是对自己的要求，不当之处，不到之处，敬请领导和同志们批评指正。

护士党员准则条例学习心得相关文章：

1.党员准则及条例心得体会

2.20xx党员条例和准则学习心得体会精选

3.党员学习准则条例心得体会

4.党员干部学习准则和条例心得体会

5.党员学习《准则》和《条例》心得体会

6.20xx党员学习准则和条例心得体会

**学习《准则》和《条例》心得体会篇七**

通过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思想上有了更高的认识，对党员干部在怎样保持良好心态及自我约束与监督方面对自已提出了忠告，进一步认识到干部队伍建设在各项工作中是至关重要的，只有通过全面的经常的教育，真正打牢思想政治基础，筑严思想政治防线，才能牢固树立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牢固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地位观和利益观。一个人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的形成与自己对客观事物的思维趋向和对客观事物的反应密切相关。因此，作为一名共产党员要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必须坚定共产主义信念，始终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作为一名司法工作者，只有时刻牢筑反腐倡廉的思想防线，克己奉公，廉洁自律，认认真真做事，方能永葆纯洁本色，才能保证事业从胜利走向胜利。

一、加强学习，坚定信念。

纵观任何领导干部的腐败案件，无不是放松了学习、理想信念动摇，导致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发生了扭曲所致。腐败分子之所以走上犯罪的道路，究其原因，就是在市场经济大潮中，在金钱、名利的诱惑下，放弃了对世界观、价值观的改造，放松了对自身的要求，出现了“只讲实惠，不讲理想;只讲索取，不讲奉献;只讲钱财，不讲原则”的不良信念。因此，在繁忙的工作之余，自己要坚持经常性的深入学习，大力提高自身的政策水平和理论水平。在学习中，将理论与实际相结合，将反面案例与正面教育相结合，结合自己的工作实际，大力提高自我约束能力和自我警省能力，不断增强新时期自身拒腐防变的能力。

二、严格自律，廉洁从政

在实际工作生活中，一要能顶得住歪理。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由于利益主义、拜金主义、享乐主义等腐朽思想的侵袭，一些歪理邪说在社会上流行，在正确行使权力时，就必须提高觉悟，坚定信念，锤炼意志，增强免疫力，真正做到理想信念不动摇，大是大非不糊涂，党性原则不丧失，不被歪理邪说所俘虏。二要耐得住清贫。树立正确的利益观。并且特别注意处理好“先富”与共同富裕的关系。因为社会发展总有个过程，总要经过从少数人富裕到共同富裕的阶段，但这个阶段我们党员干部绝不能利用职权谋取私利而先富起来，这是我们党的宗旨和执政地位所决定的。要抗得住诱惑，坚持自重、自省、自警、自励。要坚持原则、秉公办事、公私分明;特别要慎重交友、慎重用权;尊重自己的人格，珍惜自己的声誉。

三、敬业爱岗，乐于奉献。

要立足本职，勤勤恳恳、踏踏实实地做好本职工作，努力提高自身履行职责的能力。要正确对待自己的工作，在工作中真诚公平的对待相对人，提高自己的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要强化奉献意识、增强宗旨意识，深怀爱岗敬业之心。切实规范自己的言行，不该去的地方不去，不该沾的东西不沾，不该做的事情不做，以良好的形象取信于人。不贪图便宜，不斤斤计较，多做事，做实事，做好事。认真转变思维方式，积极探索司法工作新模式和新方法，与时俱进，大胆开拓，不断创新，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努力促进各项监督工作取得更大的进步。

四、经常算算廉政账。

经常算算廉政账，对每一个党员干部都是一份清醒剂，它可以使人明辨利弊得失，坚定理想信念。算好政治账，不能自毁前程，损害党和政府的形象。算好经济账，不能丢掉公职，生老病死难保障。算好名誉账。不能自毁声誉，颜面尽失。算好自由账。不能众叛亲离、遗憾终生。要在廉政上做到慎独、慎微、慎行，从小事上就严格要求，要三思而后行，要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生活观”，养成良好的生活作风，自觉抵制各种腐败现象，克服拜金主义、享乐主义，正确使用手中的权利，真正做到权为民所用，利为民所谋，实实在在做事、老老实实做人，干好本职工作。

五、接受监督，勇于纠错。

权力失去监督，必然滋生腐败，一旦脱离监督，往往会犯错误。党组织和群众的监督是一面镜子，经常地照一照，检查一下自己的缺点和不足，及时加以改正和纠正，对自己的成长进步大有裨益。我们每一名党员干部职工都要正确地对待监督，要认真对待组织和群众的监督，倾听群众意见，不断检查自己的缺点和不足，及时加以改正。“良药苦口利于病，忠言逆耳利于行”，常被泼点冷水，常听逆耳之言，可以永远保持头脑清醒，在人生中才能不失航向。

**学习《准则》和《条例》心得体会篇八**

4月8日，在社区姜洪涛书记的带领下，我们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政准则》的出台和实施。是新时期有效预防腐败，从严治党，不断加强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先进性建设的重要内容。对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督促党员领导干部正确行使权力，履行职责，加强对党员领导干部教育、管理、监督有着重要而深远的意义。

一、全面理解，准确把握《廉政准则》的深刻内涵

切实解决党员领导干部利用职务上的影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问题;党员领导

干部私自从事营利性活动的问题;党员领导干部违反规定干预和插手市场经济活动的问题、党员领导干部利用职权和职务影响为亲属及身边工作人员谋取利益的问题，对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形成制度规范从政行为，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的有效机制具有重要的促进作用，这也标志着我国制度反腐进入新阶段。

二、深刻领会，着力抓好《廉政准则》的贯彻落实

加强学习，吃透廉政精神，《廉政准则》是规范党员领导干部从政行为的重要基础性法规，也是每个党员领导干部应当遵循的基本原则。只有认真学习，掌握《廉政准则》的内容，才能真正触动内心。对《准则》产生敬畏之心，固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对自己什么话不能说，什么事不能做了然于胸，从而确保领导干部“清清白白做人、堂堂正正做官、踏踏实实做事”;切实起到防患于未然的作用。

把学习《廉政准则》和中心工作紧密结合起来。深入学习“准则”领会“准则”是要将“准则”应用到实际中去，用于指导我们得工作。通过学习“廉政准则”，切实提高认识，明确《廉政准则》和《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十不准》。在提升我们的管理水平的同时绝不放松廉洁自律的这根弦。以学习“准则”为契机，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目标》纳入对各级领导干部的考核体系，强化党员领导干部的廉洁勤政意识，激发干事创业的积极性。确保城管重大决策的贯彻执行。进一步加强对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约束，杜绝违纪违法行为的发生，为实现20xx年工作目标，推进工作又好又快的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

**学习《准则》和《条例》心得体会篇九**

作为一名党员教师，积极响应学校党支部的号召，准时收看了市纪委法规室副主任王琴就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访谈节目，并认真总结其中的精华，结合自身教育工作作出以下感悟。

《则准》和《条例》的颁布实施，是在党长期执政和全面依法治国条件下，实现依规管党治党、加强党内监督的重大举措，体现了党的和xx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及全面从严治党实践成果。《准则》如同灯塔，为我们指明方向;《条例》好比警报，提醒我们避开风险。不仅为我们指出了什么能做、什么不能做，还明确了应该做什么、怎么做。

作为一名党员教师，更是一名年轻教师，要做到以下几点：

一是学习党章，做忠诚的好老师。党章是党的根本大法，是全党必须共同遵循的总规矩。《准则》和《条例》是对党章规定的具体化，是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的行为规范和指引。因此，我们要认真学习贯彻《准则》和《条例》，吃透精神、把握实质，把各项要求刻印在心，就更要坚持以党章为根本遵循，坚决维护党章权威，自觉学习党章、遵守党章、贯彻党章、维护党章，坚持用党章党规党纪规范言行，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不断增强贯彻执行党章党规党纪的自觉性和坚定性，努力成为党章党规党纪的坚定捍卫者、党和人民事业发展的有力推动者，做对党忠诚、信念坚定的好老师，学生喜爱的好老师，家长放心的好教师

二是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做教育工作上的表率。理想信念是灵魂，是动力、是方向。理想的动摇是最危险的动摇，信念的滑坡是最危险的滑坡。作为教师，我们一定要坚定信念不动摇，为党和国家的教育事业奋斗不止，贡献自己的所有了力量，在所不辞。二是在增强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和自觉性上作表率。当下，多种思想、思潮混杂，多元的价值追求混乱了一些人的价值观，苦乐观、人生观、幸福观。我们作为人民教师，一定要在任何场合，无论是教师课堂，还是校园课外，都要以身作则，时时刻刻，事事处处传递正能量，宣传党的各想路线方针政策。

三是在加强业务及教育管理能力，做一名学生喜爱、家长满意的教师。作为学校是一个浇灌花蕊的地方，我们作为教师，必须时刻响应党的号召，传递党的声音，充分利用好这一阵地，把我们的学生教育成为国家，为党贡献自己所有力量的接班人，让我们的事业不断发展下去，让我们的国家不断富强起来。

四是在坚持从严治党，增强拒腐防变的能力上作表率。作为党员教师，要在教师当中，拥有宽广的襟怀，光明磊落，一身正气。就要严于律己，身体力行，率先垂范，起好模范带头作用。通过自己的模范行动，事事有痕迹，处处有成效。要时刻把学生的利益放在心上，要时刻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做到自重、自省、自警、自励，堂堂正正做人，勤勤恳恳工作，清清白白做官，干干净净做人，只有这样，任何时候、任何条件下，都能安得下心，守得住身，静得了神，睡的安稳。

作为一名党员教师，一名年轻教师，一名体育教师，在本次学习《标准》、《条例》知识的同时，更要以此为契机，抓好自身建设，在思想上，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树立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发扬艰苦奋斗、爱岗敬业、踏实工作的精神。在作风建设上，求真务实，开拓进取，关心学生疾苦，积极为学生排忧解难。在组织建设上，积极做好各项工作，围绕体育教学工作，发挥自己的力量，做好学校体育事业。

**学习《准则》和《条例》心得体会篇十**

近期以来，我认真阅读了《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使我深深的感到本次活动是对党员干部进行的一次深入的思想教育，十分必要。作为党员领导干部，要始终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才能正确看待和行使手中的权力，真正做到“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身为一名法院干部，作为社会公平正义最后一道防线的守护者，更应该自觉加强道德修养，时刻自警、自重、自省，做一名清正廉洁的好党员、好法官。下面就领导干部如何做到廉政谈几点自己的体会和看法。

党员干部必须加强学习，不断提高自身修养。加强学习，是党组织对党员领导干部的起码要求。时代在前进，社会在进步，党员干部的思想观念、知识结构、能力水平也要与时俱进，不断更新。在学习中，要把政治学习放在首位，认真学习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深刻领会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要通过榜样教育使自己向先进人物看齐，通过警示教育吸取教训规范行为，从而不断加强党性修养和道德修养，充分发挥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要学有所思，学有所用，通过学习保持清醒的政治头脑，在思想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通过学习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权力观、政绩观，抵挡得住社会上的各种诱惑;通过学习在思想上警示自己，行为上约束自己，使自己的廉政意识得到进一步的增强。党员领导干部在学习中还要多读书，读好书。读书可以开阔眼界，增长学识，陶冶情操，提高道德修养，提高思想境界。修养加强了，对名誉、地位、利益等问题就会想得透、看得淡，就能自觉地把精力最大限度地用来为人民服务，不会去计较个人得失，利用手中的权力牟取私利。

必须慎用权力，正确履行职责。“权力是一把双刃剑”。它可以使你成就一番事业，成为人民的功臣，也能使你走向人民的对立面，成为千古罪人。权力是人民赋予的，只有心地无私一心为民，手中的权力才能有牢固的根基。作为一名领导干部，不论职位高低，手中都有一定的权力。但是我们应该明白，权力是一种责任，也是一种义务，权力越大，责任就越重，肩上的胆子也就越重。领导干部应慎重对待手中的权力，时刻牢记它来自人民。切实做到正确行使权力，对岗位负责，对人民负责。要做到警钟长鸣，防微杜渐，真正把权力用在为民谋利上。

必须克己奉公，努力做到廉洁从政。古人云：“政者正也”，是指为政者必须身正行直、办事公道。指出，党的作风体现着党的宗旨，关系党的形象，关系人心向背，关系党和国家的生死存亡。因此，党员领导干部在工作中要带头遵守党纪国法，带头执行关于廉洁自律的各项规定，凡要求群众做到的，自己必须首先做到，凡禁止别人做的，自己坚决不做;要认真履行职责，切实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的要求;正确对待和接受群众监督，将群众监督作为一面镜子，经常检查一下自己有什么不足和缺点，及时加以改进和纠正。努力在工作中做到“一身正气，两袖清风”，做到廉洁从政。

必须严于律己，堂堂正正做人。作为一名领导干部，修养的提高最终要通过具体行动来体现，只有自觉去经受各种考验，抵制各种诱惑，始终保持思想道德的纯洁性，才能成为一名合格的领导干部。领导干部的作风关乎党和政府的形象，“千里之堤，溃于蚁穴”，很多领导干部的蜕化变质都是从吃喝玩乐这些看似小事的地方开始的。因此要在工作和生活中经常自省，在政治上把握自己，时刻保持清醒，保证党的方针路线政策得到很好地贯彻执行;要在思想上把握自己，始终保持共产党人的高风亮节;要在生活小节上把握自己，绝不因善小而不为，亦不因恶小而为之;要在工作上把握自己，摆正位置，自觉接受党和人民的监督;要常修为政之德，常思贪欲之害，常怀律已之心，不断提升精神境界;要带头遵守党纪国法，带头遵守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和家庭美德;要耐得住寂寞，抗得住诱惑，慎独慎行，择善而交，做到生活正派、情趣健康，干干净净做事，堂堂正正做人;要大力发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坚决反对铺张浪费，树立共产党人清正廉洁的良好形象。第一范文网:

通过这次学习，还使我清醒的看到，廉政工作只有起点，没有终点，任重道远。我们党员干部要真正树立正确的心态，勤奋学习、自觉实践、修身立德、勤政为民。脚踏实地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处处严于自察，事事严于律己，始终保持思想的防线，提高自身拒腐防变的能力，真正成为一名清正廉洁的党员干部。

**学习《准则》和《条例》心得体会篇十一**

10月21日，中共中央印发了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这两个党内法规的修改通过，充分体现了以来以同志为的党中央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实践成果，实现了党内法规的与时俱进，为纪检机关履行职责，提供了重要纪律武器和制度利器。作为一名高校党员教师，通过对《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学习，感觉自己肩上的担子更重了，对新形势下我党承担的历史责任有了更清晰的认识，对党员的义务与责任有了更深刻的认识，下面就自己学习《准则》和《条例》谈一谈心得体会。

一、《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修订，真正实现了让党员干部从“不敢腐”到“不能腐”、“不想腐”的转变。

原有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于20xx年12月颁布实施，随着时间的推移以及经济形势的发展，已经不能完全适应从严治党的新需要，特别是原来老条例中的法纪不分问题，使得法纪问题与刑法以及治安管理处罚法存在部分重复，浪费了行政成本，同时也出现了部分以纪代法、越粗代庖等现象。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严格按照法纪分开的原则，删除了70多项与法律重合内容，真正实现了纪严于法，纪在法前。新条例同时强化负面清单作用，将原来条例规定的10类违纪行为修改为六类：即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这就使得党章关于纪律更加具体化，使制度更加规范，处分体系更加完善。这样可以更加明确的告诉党员干部哪些行为不能做，使得违纪行为不再有空可钻。新条例突出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在党的全部纪律中，政治纪律是打头、管总的。不管违反哪方面的纪律，最终都会侵蚀党的执政基础，破坏政治纪律。当前，一些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对政治纪律认识模糊、思想麻木、意识淡漠。加强纪律建设，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永远排在第一位。《条例》针对现阶段违纪问题的突出表现，强调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组织纪律，对反对党的领导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基本经验、基本要求行为作出处分规定，增加拉帮结派、对抗组织等违纪条款，确保中央政令畅通和党的集中统一。

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的修订，使得覆盖对象实现了从党员领导干部扩大到全体党员。

新修订的准则将原先的《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改为《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适应对象从原来的党员领导干部扩大到全体党员，内容也大幅精简，从原先的三千多字精简至281字，突出了新条例更加抓住重点，删繁就简。原来的旧准则内容过繁，“8个禁止、52个不准”难以记住、也难以践行;凝炼正面倡导不足，禁止性条款过多，没有体现自律的要求;禁止性条款又纪法不分，既与党纪处分条例重复，又与刑法等法律规定重复;“廉洁”主题不突出，不能针对当前存在的突出问题，且适用对象窄，仅针对县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这次将廉政准则修改为《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成为一部坚持正面倡导、面向全体党员的廉洁自律规范，是我们党发出的道德宣示和向人民群众的庄严承诺。同时新准则将内容要求从原来的禁止性的负面清单转变成倡导性的廉洁规范，修订完善后的新准则，也将让全体党员和党员领导干部在实践中易学易记，真正做到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三、通过对《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学习，让我更加充分认识到廉洁和纪律的重要性。

常言道：“没有规矩，不成方圆”。作为一个执政党，没有相关制度及纪律的严格要求，不坚决反对和有效预防腐败，听任腐败在党内滋生蔓延，就会消弱党的根基，严重时，会威胁党的执政地位，这不仅会亡党也会亡国。在当前的新形势下，我们党不仅面临执政考验、改革开放考验、市场经济考验、外部环境考验，同时还面临精神懈怠危险、能力不足危险、脱离群众危险、消极腐败危险。面对严峻复杂的形势、艰巨繁重的任务和人民群众的期盼，党自身存在的问题更加凸显。党的观念淡漠、组织涣散、纪律松弛，党的领导弱化、管党治党不严、责任担当缺失，对党最大的威胁莫过于此。如果任其发展下去，就会削弱党的执政能力、动摇党的执政基础。治国必先治党，治党务必从严。全面从严治党，就是要围绕加强党的领导这个根本，解决管党治党失之于宽、失之于松、失之于软的问题，确保党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坚强领导核心。当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党建设的理论基础还相对薄弱，对党的制度建设研究明显不足，党内规则的目标任务、体系框架缺乏理论支撑。新的《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修订，体现了我党应对新形势、新任务的变化，以更加积极、昂扬的态度应对新挑战。

党员是党的肌体细胞，作为一名高校党员老师，通过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不仅使自己能够更加清晰的认识到什么能做，什么不能做，而且也更加感觉到自己身上的责任和约束。

**学习《准则》和《条例》心得体会篇十二**

“清廉如明镜，照于天地，显于先祖，利于万民。”这是20xx年11月17日，xx区委书记黄俊伟在领学《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时的开场白。

自《准则》《条例》颁布后，xx区围绕两个党内法规，组织开展了一系列特色鲜明、成效显著的学习宣传教育活动，使党纪党规刻印在党员心间，潜移默化地影响各级党员干部的言行，润物无声。

领导领学+全民倡学 党纪党规辐射社区传入乡村

20xx年11月17日，xx区委召开中心组学习会议，专题学习《准则》《条例》。会上，区委书记黄俊伟要求，要逐章逐条反复系统地学习新修订的两个党内法规，在学深、学透、学准上下功夫。

与此同时，在xx区纪委内部，开展了“纪委书记带头学，纪检干部集体学”的专题学习活动，保障党员学习《准则》《条例》自上而下落地。

在领导领学的基础上，xx区纪委还及时下发文件，倡导全民学习，广泛发动乡镇(街道)和部门，营造学习贯彻《准则》《条例》的浓厚氛围——

在xx区西林街道办事处“公园里”小区，当地纪检干部手持资料为群众耐心解读《准则》《条例》;

在老街、大千园等旅游景点，市民和游客会收到xx区纪检干部赠阅的廉洁教育手册;

在田家镇正子村，廉洁文化墙、廉洁文化小景观每天都会吸引不少村民驻足观看……

**学习《准则》和《条例》心得体会篇十三**

2月27日，驻马店市纪委印发《“一准则一条例一规则”集中学习教育活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要求全市纪检监察机关迅速掀起“一准则一条例一规则”学习热潮，创新学思践悟形式，不断增强监督执纪能力。

《方案》明确，结合学习教育活动重点开展十项工作：

一是领导班子领学。将“一准则一条例一规则”列入班子(中心组)理论学习内容，领导班子要先学一步、学深一层，为广大纪检监察干部树立标杆。

二是抓好个人自学。编印“一准则一条例一规则”学习资料，免费发放给全市纪检监察干部，并要求每人做好学习笔记，撰写心得体会。

三是安排专题学习。基层党支部(党总支)至少安排一次专题学习，通过机关干部大会、支部学习会等形式，抓好全员研读思考。

四是举办辅导讲座。市纪委邀请专家为在全市范围内举办专题辅导讲座;各县区纪委根据自身实际，组织专题辅导。

五是进行集中宣讲。抽调人员组成宣讲团，深入各县区开展集中宣讲活动，重点讲清楚“一准则一条例一规则”的重要意义、出台背景、起草过程、深刻内涵，学习贯彻中的焦点、热点、难点以及工作实践中需要把握的问题等。

六是上主题党课。各级纪检监察机关主要负责同志要为本地、本单位全体党员干部上一堂“一准则一条例一规则”主题党课，督促党员干部明纪懂纪、知纪守纪、筑牢思想防线。

七是组织知识测试。各级纪检监察机关以“一准则一条例一规则”为主要内容，结合党章和其他党规党纪等内容，自行组织党纪条规知识测试。在此基础上，选派人员参加市纪委组织的封闭式知识测试，测试成绩将采取适当形式公布。

八是开展研讨交流。在集中学习的基础上，组织多种形式的研讨交流，科学设置研讨议题，深入开展学习讨论、交流答辩。在研讨交流过程中，组织表现突出的学习标兵讲感受、谈体会、话收获，以相互启发、共同提高。

九是征集理论文章。动员纪检监察干部结合自身工作实际，深入开展调查研究，认真撰写“一准则一条例一规则”专题文章，做到有分析、有事例、有意见建议。

十是加大宣传力度。在市级主要新闻媒体以及网站、微博、微信等媒体开设集中学习教育专栏，综合报道全市集中学习教育活动的贯彻落实情况和特色亮点工作，集中刊发“一准则一条例一规则”的学习体会和理论文章，以扩大影响，强化宣传效果。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